

(十) 神必看顧 -- 三個人實地的見證

自古及今，不論從聖經的記載，從信徒的見證，從教會中所見，無數事實都可以證明，當年夏甲在逃走中所說的話：「耶和華為看顧人的神」（創十六 13）。這許許多多的事實，也像雲彩圍繞着我們，使我們不期然異口同聲的稱頌讚美：「神阿，你真偉大！你真是我們天上的父。」

(一) 祂是看顧孤兒寡婦的神

三孀，她的姓名，我從來不知道，只隨眾人稱她做三孀。她年輕時，在父母之命、媒妁之言說合中嫁給胡老三，胡老三是一間小食物店的老板，結婚後，胡太 -- 就是三孀常常幫手做店務，幾年間，店務也撐得住，生活還過得去，很快，已養了兩個兒子。一家四口，也算是樂也融融！可是，東洋兵以「莫須有」的藉口，發動七七蘆溝橋戰禍：殘殺、劫掠、焚燒、姦淫，華北華中各地都受到蹂躪摧殘，廬舍成墟，家庭離散，胡老三也在戰禍中喪生了。剩下三孀和兩個孤兒，怎樣生存呢？做小買賣已無資本，寄人籬下做女傭，在兵荒馬亂時期，那還有大戶人家僱用？正是山窮水盡了，有一天，她帶着兩個孩子在街上漫無目的遊行，恰巧一隊基督教佈道隊在那裏傳福音，她因而信了耶穌，也因此，被一個西教士收為傭人，並且教育她兩個兒子讀書；八年戰爭過去了，西教士轉到華南工作，也帶同三孀母子三人南下，兩個孩子很聰明伶俐，中學讀完了，進入神學院，後來都做了教會的傳道人，時光過得真快，幾年間兩個孩子都成為牧師了；三孀在年老多病期中，得到兩個孝順的兒子服侍，兩個兒子結婚了，媳婦都是虔誠的基督徒，對三孀也很孝順，三孀晚年過得很好，兒孫滿堂，她到處勸人信耶穌，也到處為這些事見證神是看顧孤兒寡婦的神。申命記十章十八節，是她常常朗誦引述的經文：「祂為孤兒寡婦伸冤，又憐愛寄居的，賜給他衣食。」 -- 三孀一家，就是活見證。

(二) 祂是看顧義人的神

陳志發從小就由父親的帶領而信了主。及長，也從父親手中接過祖蔭留下來的的大米行生意，在越南，陳志發這位長袖善舞的青年商人，華人社會很多人認識他。一九三八年，宋尚節博士在西貢佈道，掀起了一次空前教會大復興，陳志發也是其中的一個被復興的信徒。他最受感動的，是主耶穌答覆那位要得永生的少年人的話：「你還缺少一件，去變賣你所有的，分給窮人，就必有財寶在天上，你還要來跟從我」（可十 17-22）。從那時起，也就想結束生意去進修神學而作傳道人，可是，事實並不那麼容易，一則是他的家族歷史問題，二則是家人的阻撓問題，他心中掙扎多時，沒有實行。但是，他做人的作風，卻大

大改變，他疏財仗義，不論對任何人，有困難的相求，定必得到圓滿解決而去，對教會的聖工，熱心服務，奉獻必率先領導，甚至不少行為乖張的左派份子，也常常得到他的幫助，而另一方面，他店中的生意滔滔，真是財源廣進了。六十年代以後，政治的氣氛，日甚惡劣，政府似乎無能為力，囂張的左派人員，更是氣燄逼人，不少富商巨子，都為他們眼中的肥羊。在一個更深人靜的晚上，忽有一位常得他資助的左派人物叩門通知，三日內就會有無妄之災加在陳志發頭上，不但是封店、收產，還要拘陳志發全家大小，叫他馬上逃離越南，越早越好，越遠越佳。那人說完幾句話就在黑暗中消失了。明早，陳志發店門外即貼上一張「家有喜事，休業三天」通告，又在一間大酒家訂下「陳宅宴客，全廳打通」，並且交落一筆大數目定金。令到那酒家的老板手忙腳亂的購辦宴客食物。同時，街上也傳開陳志發宴客的消息了，到了第三天早晨，一大批如狼似虎的共幹和似兵又似賊的武裝人員，擁到陳志發米行要執行「封店拘人」任務，店內無人應門，把門弄開了，卻見雜物凌亂，人去樓空。在香港岸邊，陳志發一家八口，已堂堂正正的在那裏登上東方之珠了。不很久，全家移民到美國去了。據聞，陳志發現在是紐約市一位大商家呀！彼得說中了這件事：「因為主的眼看顧義人，主的耳聽他們的祈禱」（彼前三 12）。

(三) 祂是看顧僕人使女的神

今年七月，我在美國南加州一個潮人教會聚會，聽到一位最近來自大陸的女牧師見證，說出她和一家幾口在大陸傳道為主所受的苦待、凌辱，和神怎樣看顧而安全出境來美的事實，真人真事，現身說法，其中有下列幾件，錄出作為神看顧祂的僕人使女的證明：

她已五十多歲，丈夫是工人階級，階同來美除丈夫外，還有二男一女，本來她有三個兒子，其中一個早年為共黨殺害死了，也是因為她為主證道的緣故。

她廿多年前 -- 還很年輕時代，就被主乎召，熱心為主傳福音，沒有教會的委派，也沒有固定的收入，養家的責任，全在丈夫身上，後來有了孩子，家計更形拮据，但她為主工作的熱誠，從未有因家庭困難所影響。到了文化革命之前，就被大陸政府官員諸多凌辱、侮慢甚至拘禁、毒打了。並且，諸多威嚇，以死刑相脅，但她寧死不屈，認為主耶穌拯救了自己的靈魂，肉身生死不是一件重要的事，令到政府官員莫奈她何！

有一次，她又被拉去了，限令她不許再傳道，如果不聽從，就要將她綑綁在木架上講三日三夜。而她，堅強不服，引述彼得的話去答覆那些逼害她的人：「聽從你們，不聽從神，這在神面前合理不合理？你們自己酌量罷。」「順從神，不順從人，是應當的」（徒四 19 五 29）。由此，她真的被綑綁在木架上，她也真的一口氣講了三日三夜，圍觀聽

講的人很多，官府的人也不少。她說，我自己也不明白三日三夜不喝水、不吃東西，那裏來的這麼長氣、好氣？這還不是神聽我的祈禱、從而看顧和賜力量麼？

近年，據聞有人把這婦人的事告訴葛培理佈道團，該團就替她辦理申請手續，所以她今年便全家移民到美國了。所羅門為神建殿時的禱告說：「願你的眼目看顧僕人」（王上八 52）！在這女牧師身上應驗了。

「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，如同雲彩圍着我們，就當放下各樣的重擔，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，存心忍耐，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，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」（來十二 1-2）。並且向看顧我們的神獻上衷心的感謝和讚美！